

中级会计职称

经济法

教材精讲班

第三节 保险法律制度

考点 9：保险合同的解除（★★）

1、保险人可以单方解除合同的情形

（1）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2）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未发生保险事故，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3）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4）投保人、被保险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对保险标的的安全应尽责任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或者要求增加保险费。

（5）在合同有效期内，保险标的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被保险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的或者保险人要求增加保险费被拒绝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6）投保人申报的被保险人年龄不真实，并且其真实年龄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年龄限制的，保险人可以解除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退还保险单的现金价值。

（7）人身保险合同效力中止后 2 年保险合同双方当事人未达成协议恢复合同效力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2、当事人不得解除的保险合同。

货物运输保险合同和运输工具航程保险合同，其保险责任开始后，合同当事人不得解除合同。

【例-多选题】根据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保险合同中，保险责任开始后，合同当事人均不得解除合同的有（ ）。

- A. 人身保险合同
- B.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合同
- C. 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 D. 运输工具航程保险合同

网校答案：CD

网校解析：货物运输保险合同和运输工具航程保险合同，其保险责任开始后，合同当事人不得解除合同。

【例-多选题】根据保险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情形中，保险人可以单方解除合同的有（ ）。

- A. 投保人故意隐瞒与保险标的有关的重要事实，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
- B. 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
- C. 被保险人在保险标的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时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的
- D. 投保人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重大过失的

网校答案：ABC

网校解析：

（1）选项 A：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2）选项 B：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

（3）选项 C：在合同有效期内，保险标的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被保险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的或者保险人要求增加保险费被拒绝的，保险人可以解除合同；

（4）选项 D：不属于保险人单方解除合同的法定事由。

考点 10：财产保险合同中的特殊制度（★★）

1、重复保险的分摊制度

（1）重复保险是指投保人对**同一保险标的、同一保险利益、同一保险事故**分别与两个以上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且**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保险**。

【注意】同一投保人对同一保险标的、同一保险利益、同一保险事故分别与两个以上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各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总和并未**超过保险标的价值**，不是重复保险，此种情况称为**共同保险**。

（2）重复保险的投保人应当将重复保险的有关情况**通知**各保险人。重复保险的投保人可以就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部分，请求各保险人**按比例返还保险费**。

【例-判断题】重复保险的投保人可以就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部分，请求各保险人按比例返还保险费。（ ）

网校答案：✓

网校解析：重复保险的投保人可以就保险金额总和超过保险价值的部分，请求各保险人按比例返还保险费。

2、物上代位制度

（1）概念

物上代位是一种所有权的代位，当保险标的因遭受保险事故而**发生全损**，**保险人在支付全部保险金额之后，即拥有对该保险标的物的所有权**，即保险人代位取得对受损保险标的的权利。

【解释】财产保险的物上代位是一种赔偿代位，与代位求偿权一样，是以公平为原则，以求得当事人之间利益均衡为目的的法律制度，目的在于防止被保险人获得双重利益。

（2）物上代位的成立要件

保险事故发生时，有**全部损失**和**部分损失**两种结果：

①全部损失时，保险人支付全部保险金额；

②部分损失时，保险人仅支付部分保险金额。只有支付了全部保险金额，保险人才享有物上代位权。

【解释】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已支付了全部保险金额，并且保险金额等于保险价值的，受损保险标的的全部权利归于保险人；保险金额低于保险价值的，保险人按照**保险金额与保险价值的比例**取得受损保险标的的部分权利。

3、财产保险合同的代位求偿制度

（1）概念

代位求偿是指保险人在向被保险人赔偿损失后，取得了该被保险人享有的依法**向负有民事赔偿责任的第三人追偿的权利**，并据此权利予以追偿的制度。

（2）代位求偿的成立要件

①保险事故的发生与**第三人的过错行为**须有因果关系。

②被保险人**未放弃**向第三者的赔偿请求权。

③代位权的产生须在**保险人支付保险金之后**。

【注意】被保险人放弃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第三者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如果因被保险人**故意或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3）代位求偿权的行使

保险人**应以自己的名义**行使保险代位求偿权。

【注意】除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或者其组成人员（如：保姆）**故意**对保险标的损害而造成保险事故外，保险人不得对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或者其组成人员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

【记忆点】故意，才可代位求偿；非故意，即使是重大过失，也不可代位求偿。

【例-多选题】下列关于保险代位求偿制度的表述中，符合保险法律制度规定的有（ ）。

- A. 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第三者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
- B. 保险人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
- C. 保险人应以被保险人的名义行使代位求偿权
- D. 被保险人因故意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网校答案：ABD

网校解析：选项 C：保险人应以“自己的名义”行使保险代位求偿权。

【例-判断题】因第三者对保险标的的损害而造成的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即使被保险人放弃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仍应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

网校答案：×

网校解析：因第三者对保险标的的损害而造成的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第三者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例-多选题】下列关于保险代位求偿权的表述中，符合《保险法》规定的有（ ）。

- A. 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第三人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 B. 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第三人请求赔偿的权利的，该放弃行为无效
- C. 因被保险人故意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 D. 即使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故意损害保险标的而造成保险事故，保险人也不得对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行使代位求偿权

网校答案：ABC

网校解析：选项 D：除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或者其组成人员“故意”对保险标的损害而造成保险事故外，保险人不得对被保险人的家庭成员或者其组成人员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